

## 商标初步审定公告

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商标法》第二十八条之规定，下列商标初步审定，予以公告。异议期限自2025年02月14日至2025年05月13日止。

第 81068413 号

申请日期 2024年09月23日

商 标

# 闻溪先生

申 请 人 南阳一生所艾生物科技有限公司

地 址 河南省南阳市宛城区高庙乡小石碑村小宋庄8号

代理机构 企诺（洛阳）信息科技有限公司

核定使用商品/服务项目

第32类：豆类饮料；能量饮料；水果味软饮料；乳清饮料；水（饮料）；制作饮料用无酒精配料；富含蛋白质的运动饮料；啤酒